

云南省房屋建筑工程与市政工程 初步设计审查批复书

编号 : 530114261002540

昆明市呈贡区更新改造投资有限公司：

根据《云南省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等政策法规和标准规范，按照项目立项以及《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确定的指标，审批部门组织专家对呈贡区吴家营村片区城中村改造项目安置房及周边基础设施规划道路建设项目一期（KCC2024-23号地块）（规模及投资额：总用地面积11110.69平方米，总建筑面积44739.33平方米，地上建筑面积31100.15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13639.18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为6栋住宅、2个大门、地下室及其室外附属工程。项目概算总投资24603.04万元，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进行审查，你单位按照专家审查意见进行了修改完善，初步设计文件基本达到编制深度和质量要求。

特此批复。

